湖北省十堰市气象部门
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十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报送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和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由十堰市气象局编制。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等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 31 日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十堰市气象局综合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湖北省十堰市人民北路 36 号十堰市气象局办公室;邮编:442000;联系电话:0719-8651268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全市气象部门在湖北省气象局、十堰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结合工作实际，采取多种措施，按照公开、公正、高效、便民的基本要求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0 年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1728 条，向市委、市政府及相关单位报送专题气象服务材料 45 期，天气快报和决策气象服务短信等116期,并同时在气象网站、市级媒体公布。发布各种气象灾害预警信息531期。

1.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。全市气象部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包括：机构职责、政策法规、通知通告、应急预案、工作动态、行政审批等行政信息，天气预报、天气实况、突发气象灾害预警信号等公众气象服务信息。

2.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。一是依托政府、部门网站主动公开。围绕公共服务主动公开信息，及时反映部门工作动态、防雷减灾部门管理信息、发布气象信息、普及气象知识、回应社会热点等。通过纸媒和政府网站公示气象行政审批项目、审批工作流程和办事指南。公示气象部门权责清单，动态更新“执行标准清单”。二是新闻发布。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1次，接待媒体采访165次。三是气象科普。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向公众普及气象科学知识，提高公众防御气象灾害和应对气候变化的意识和能力。组织开展气象科普活动25场（次），“世界气象日”期间，全市气象部门联合教育部门组织全市 10 万余名中小学生通过网络观看气象讲座，联合市电视台开展“看十堰气象台捕风捉雨”网络直播活动，2 万余人通过广电 APP、抖音、今日头条在线收看。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和手册1.5万份，向社会各界广泛宣传气象科普知识，促进全民科学素质进一步提升。四是构建完善适应十堰特点的气象预警信息发布网络，完善一键式预警信息发布系统，及时准确发布预警信息。实现了各级党政领导等7937名气象灾害预警责任人服务全覆盖。五是其它方式。充分利用“云上十堰.气象”发布平台，实现了气象预警信息在第

一时间向公众发布，通过广播、电视、12121 声询电话、手机短信、报纸、大喇叭、显示屏、微信公众号等各种传播渠道及时发布预警信息以及预防措施，向公众普及气象灾害预防知识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及其他信息公开

2020 年，全市气象部门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8	+5	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41	+16	57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2	0	52
行政强制	2	0	2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（六）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主要问题

一是公开内容及平台有待进一步扩展和创新；二是信息报送的时效和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三是部分县（市）信息公开工作有待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针对不足，一是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领会文件精神内涵；二是加强县（市）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力度，充实信息公开内容；三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监督，规范、优化信息公开流程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和群众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